



依法能动履职 助力基层治理

申怀吉

人民法院作为推进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的重要机构,要能动履职,做好诉前、诉中、诉后“三篇文章”,做实“七个贯彻始终”,主动融入基层治理体系,推动重心前移、力量下沉、内外衔接、源头降压,以法治赋能基层社会治理。

做好诉前、诉中、诉后“三篇文章”

关口前移,抓前端预防,做深诉前文章。坚持“诉前言和是最优解决方式”理念,加强外部协同联动,整合基层解纷力量,努力让更多纠纷化解在诉前。一是建立健全案件分流机制。依托人民法院调解平台将进入法院立案前的部分纠纷根据属地原则推送至综治中心,分流至相关单位、乡镇街道和村社网格,充分发挥单位组织、乡贤能人等参与纠纷化解的作用,切实深化多方协商、多元施策、多维分析的综合治理模式,从源头上减少诉讼案件增量。二是建立健全指导人民调解机制。常态化开展沟通联络,选派素质高、业务精的干警担任联络员,加强与调解组织、调解员深度互动。建立精准化业务指导机制,围绕调解能力提升开展理论培训,围绕实务能力提升开展实践教学,促进理论与实践相辅相成。三是建立健全诉讼引导长效机制。对线上、线下立案的当事人,积极做好诉讼引导,做细做实诉讼风险提示,帮助当事人甄别案件,进行诉讼风险评估分析,形成合理的诉讼预期,选择最佳解决矛盾途径。

深挖潜力,抓中端治理,做精诉中文章。坚持“实质化解是最佳司法效果”理念,优化执法办案方式方法,提高案件质

效,力争一次性解决纠纷。一是做好庭前阅卷。认真阅读案卷材料,制作相应阅卷笔录,熟悉掌握案情。根据当事人诉求和事由,归纳争议焦点,拟定庭审提纲,打好庭审基础。二是做好开庭。通过庭前质证认证、法庭辩论,准确认定事实,引导当事人全面了解案件事实和法律依据,充分陈述观点和意见,并对裁判结果形成基本预期,促进案件协调和解和纠纷及时化解。三是做好案件合议。全面参与,评议确认案件事实、适用法律及裁判。充分讨论,对证据采信、争议事实确认以及适用法律处理实体问题发表意见、陈述观点,充分阐述理由及法律依据。对党委、人大依法监督的案件,在充分合议的基础上及时汇报沟通,确保执法办案“三个效果”有机统一。四是写好裁判文书。强化文书说理,讲清认定事实的事理,坚持用事实和证据阐明判决理由;讲明适用法律的法理,增强审判的透明度;讲透行使自由裁量权的情理,实现法意和人情的融合;讲好逻辑思维的哲理,使理由与事实一致,理由与裁判结果一致。五是落实案件阅核。做实院庭长审判监管职责的“实质化”,依照权责清单,对合议庭、独任法官作出的裁判文书,从程序、事实认定、法律适用、裁判结果、文书格式、文书质量等方面进行全面审查,把好案件质量关,提升服判息诉率。

延伸职能,抓末端解纷,做好诉后文章。坚持“以案促治是最大司法担当”理念,充分发挥司法的修复和治愈功能。一是落实判后答疑,推行答疑首问负责制。由案件主审法官作为答疑第一责任人,在案件裁判后及时答疑解惑。当事人对承办人答疑不满的,启动逐级答疑

机制,由庭长或分管副院长参与答疑。二是做好司法建议,强化个案司法建议的针对性。聚焦矛盾多发、高发的案件,以典型个案“解剖麻雀”,精准发力,达到源于案件,又超越案件的办理效果;强化综合司法建议的系统性,聚焦当前经济社会发展中面临的重点难点堵点和普遍性问题,从社会治理体系层面深挖根源,找出症结,综合施策,为推动基层社会治理体系建设“把脉开方”。三是抓实执源治理,推进多部门联动的外部“大执行”格局。加强与“大执行”成员单位的沟通协调和联动,建立打击拒执犯罪、查人找物等工作联动协作机制,有效破解执行难。完善“立审执”相协调的内部“大执行”格局。在立案阶段,引导当事人积极查找义务人的财产或者提供财产线索并申请法院进行保全,降低义务人届期履行不能的风险。在审判阶段,建立“谁办理、谁督促”机制,积极引导当事人自动履行。在执行阶段,加强执前督促,引导纠纷解决由“强制”向“主动”转变。

做实“七个贯彻始终”

把党的领导贯彻始终。坚持党总揽全局、协调各方的领导核心作用,找准法院在诉源治理中的职责定位,推动矛盾纠纷化解从“法院主抓、单打独斗”向“党委领导、多元共治”转变,最大限度凝聚诉源治理合力,促进社会和谐稳定。

把公正与效率贯彻始终。查明案件事实微末细节,准确适用法律,确保个案公正,努力做到在一个诉讼环节解决纠纷,在一个案件中解决纠纷。应用尽用简易程序、小额诉讼程序、督促程序等,推行要素式审判、令状式判决和“示范诉讼”,健全审限跟踪、预警、催办制度,提

升审判质效。

把“如我在诉”贯彻始终。对当事人无法协商和解、调解不能的案件,及时开庭审理,在审限内作出判决,深化繁简分流机制,做到简案快办提速,尽最大可能减轻当事人诉累。树牢“从政治上看、从法治上办”的理念,做实“精审提质工程”,防止简单就案办案、机械司法,让情理法融入裁判结果。

把实质化解矛盾纠纷贯彻始终。深化改革创新,开展“程序空转”专项整治行动,着力解决因流程管理不够规范、审判权力运行机制不完善、上下协同管理机制不健全等引发的“程序空转”问题,积极构建贯通诉讼全流程的治理闭环,推动形成纠纷“源头解决”“实质解决”和“一次性解决”。

把调解工作贯彻始终。在做好诉前调解,力争在庭前息诉止争的基础上,建立共同参与、上下联动的三级调解机制,将调解贯穿于立案、审判、执行、申诉等各个环节。完善调后释法回访机制,构建“诉源+执源”治理双优格局。

把沟通协调机制贯彻始终。加强与上级法院的沟通,对疑难案件、系列案件在判前要多沟通、多协调,统一认识和裁判尺度,合力解决疑难复杂和社会关注度高、敏感性强的案件。

把法治宣传贯彻始终。充分发挥司法裁判引领作用,倡导“无讼”文化,弘扬“和为贵”的传统美德,针对邻里关系、婚姻家庭、民间借贷、劳务等常见纠纷,以“案”说“法”,引导当事人增强风险意识、程序法意识、依法适当维权意识,让分歧少成为纠纷,纠纷少成为案件。

作者为兰州市中级人民法院党组书记、院长

增强纪律学习的自觉性和坚定性

雒建子

纪律严明是党的光荣传统和独特优势。我们党肩负着以中国式现代化全面推进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崇高使命,也面对着前进道路上风高浪急甚至惊涛骇浪的重大挑战。党面临的形势越复杂、肩负的任务越艰巨,就越要加强纪律建设,越要维护党的团结,确保全党步调一致前进。

党的十八大以来,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把纪律建设纳入新时代党的建设总体布局,摆在全面从严治党突出位置,不断严明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带动各项纪律全面从严,推动党在革命性锻造中更加坚强有力。加强党纪学习教育是党员、干部严守党的纪律的必要条件,是加强党的纪律建设、推动全面从严治党向纵深发展的重要举措。这次党纪学习教育,学习的主要内容是新修订的《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旨在从学纪入手,推动各级党组织和领导班

子从严抓好党的纪律建设,推动广大党员、干部强化遵守纪律的自觉,以严明的纪律确保全党自觉同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保持高度一致,统一思想,统一行动,知行止、令行禁止,形成推进中国式现代化的强大动力和合力。

在党的全部纪律中,政治纪律最重要、最根本、最关键。新修订的《条例》坚决落实党的二十大关于坚持和加强党的全面领导和党中央集中统一领导的各项部署要求,进一步充实完善各级党组织和全体党员在政治方向、政治立场、政治言论、政治行为方面必须遵守的纪律规矩。比如,增加对不顾党和国家大局、搞部门或者地方保护主义行为的处分规定;充实党员领导干部政绩观错位,违背新发展理念、背离高质量发展要求的处分规定;明确对搞政治攀附、结交政治骗子等行为的处分规定;增写对私自阅看、浏览、收听有严重政

治问题资料、情节严重行为的处分规定;进一步完善对党员信仰宗教、个人搞迷信活动行为的处理处分条款等,进一步严明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确保党中央政令畅通和党的集中统一。

党的性质和宗旨决定了党纪必然严于国法。党章等党规对党员的要求比法律要求更高,党员不仅要严格遵守法律法规,而且要严格遵守党章等党规,对自己提出更高要求。《条例》作为规范党组织和党员行为的基础性法规,既坚持纪法分开、纪严于法、纪在法前,同时强调纪法贯通、纪法衔接。在总结实践经验的基础上,《条例》与时俱进修订完善纪法衔接条款,明确应当受到党纪处分的违法行为的范围,为进一步实现执纪和执法有序衔接、适用纪律和适用法律有机融合明确了方向,对于坚持贯通纪法,衔接纪法罪,把执纪与执法统一起来,同向

发力、精准发力,提供了更系统、更规范、更具体的依据和支撑。

党员干部必须自觉接受党的纪律约束。纪律和规矩毕竟都是外力,要想真正发挥作用,关键是要把外部约束转化为自律自觉。党的十八大以来,我们先后开展多次党内集中学习教育,每一次都是既谋划长远、又干在当下,既谆谆告诫讲政策又苦口婆心说道理,目的是通过思想理论学习,将思想自觉转化为行动自觉,在深化、内化、转化上下功夫,做到知行合一、内外一致。今年是新中国成立75周年,是实现“十四五”规划目标任务的关键一年。我们要通过党纪学习教育牢固树立纪律意识,自觉做到学纪、知纪、明纪、守纪,搞清楚党的纪律规矩是什么,弄明白能干什么、不能干什么,把遵规守纪刻印在心,内化为言行准则,始终做到忠诚干净担当。

作者为兰州工商学院党委书记

构建文旅高质量发展新格局

李诚

发展文旅产业是推动高质量发展的重要着力点。当前,我省文旅产业发展进入了由数量效益型增长向质量效益型增长的转变,由注重自身发展到带动和促进区域经济社会协调发展转变的关键时期。进一步整合自然资源,加快生态旅游和文化创意产业建设,实现优质供给,形成新发展格局,对推动我省文旅产业高质量发展有着重要的意义。

立足本地优势,整合文旅资源。我省历史悠久,资源丰富,拥有独特的自然景观和人文景观。要加强对敦煌莫高窟、麦积山石窟等历史遗产的保护与修复,确保珍贵文物能够得到妥善保存。鼓励和支持非遗代表性技艺的传承,通过以展览、演出、比赛等形式,激发年轻一代对传统技艺的兴趣,培养更多传统文化爱好者。借助传统庙会、民俗活动、传统节日等形式,促进文旅融合,助推优秀传统文化复兴。要让文化资源“动起来”,利用数字技术将文化资源进行数字化转化,打造数字化导览系统、开发虚拟旅游、文化数字展览等,提供个性化、定制化旅游服务,全面提升文旅体验。要通过提供智能化导览、交通、住宿等服务,搭建智慧旅游一体化服务平台,优化旅游资源配置,提高文旅产业效益。

做好统筹设计,强化支撑保障。文旅是拉动

经济增长的重要动力,也是产业兴省的重要抓手。要做好统筹规划,着力破解文旅发展的堵点、难点,把文旅产业发展同其他产业发展结合起来,同经济社会发展结合起来,同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建设结合起来,改造提升特色文旅品牌,加快打造文旅强省。紧跟旅游产业发展新态势,赋能文化产业创新发展,不断探索、创新,建立协同发展机制。围绕始祖文化、丝路文化、黄河文化、长城文化和红色革命等多元文化,打造具有我省特色的文化产品,提升文创含金量,助力文创产品“出圈”。

聚焦文化创意,赋能产业转化。构建文旅产业发展新格局,要确保相关文化创意产业落地开花,形成“一企一带头,一企一融合”的发展趋势。要加大政策供给,加大人才培养力度,为中

小企业创业创新拓宽发展空间,推动文旅产业高质量发展。要通过建设特色文化小镇,以独具特色的文化环境为背景,整合当地的历史和现代元素,串联文化遗产品,打造文化之旅,形成具有吸引力的旅游目的地。要通过建设文化体验基地,打造文化主题公园、博物馆、文化创意园区等,为游客提供深度的文化体验,开展互动体验活动,切实增强参与者的参与感和体验感。要通过举办文创市集、展览等活动,打造更具互动性和体验感的文化产品,提升文创产品市场知名度。要支持手工艺师的发展,提供帮扶和激励,探索合伙人模式,搭建项目合作平台,共建文化产业载体。文旅企业要积极探索省内高校,共建文化研究中心,实现资源共享,共促文化产业发展。

加强产业联动,实现共同发展。建设文化产业集群基地,吸引文化传媒、科技、旅游等领域企业入驻,吸引文化创意人才,实现创作、生产、销售及市场推广等各个环节联动发展。加大对文创企业的孵化和培训,培育更多具有创新能力和市场竞争力的文创企业,构建“文旅+”发展新格局。要着力打造具有鲜明特点的文化IP,拓宽文旅宣传渠道,借助互联网传播优势,努力达到“出圈”效果。要以共建“一带一路”为发展契机,强化同周边地区和国家的合作,广泛开展文化和旅游合作,共同举办国际旅游文化节等活动,打造世界级旅游名片,共筑多元互动、互通交流新格局,提升文化软实力,扩大我省在国际舞台上的影响力。

提升服务水平,树立品牌形象。文化产业是文旅发展的“硬件”,服务及品牌形象是“软件”。要文明有序发展,规范企业行为,在注重经济效

益的同时,加强文化企业内容服务培训管理,不断提升服务人员业务能力水平。要擦亮“甘肃文旅”这块“金字招牌”,聚焦消费人群的需求与喜好,对游客群体进行细分,针对不同群体提供创新服务。文旅企业要聚焦网站预订购票、导游讲解、景区步道设计、客流量每一个环节,加强对服务细节的质感管理,形成旅游服务品牌。要主动收集、积极回应常规旅游消费之后的反馈意见,并根据反馈对服务不断进行动态调整,形成服务闭环,提高旅游服务的精品化。

作者单位:甘肃政法大學

党的二十大报告强调“在法治轨道上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既凸显了法治建设事关根本的战略地位,又明确了法治建设服务保障党和国家工作大局的战略任务。落实这一要求,要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坚持党的领导、人民当家作主、依法治国有机统一,更好发挥法治固根本、稳预期、利长远的保障作用,为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保驾护航。

以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法治强国为目标。法治是国家强盛的重要标志,展示着现代国家的核心竞争力和国泰民安的社会风貌。在一个现代化强国中,法治成为国家和社会的核心价值,成为国家和社会治理的基本方式,成为支撑国家兴旺发达的强大力量;全社会信仰法治、尊崇法治、坚守法治;在国际关系和全球治理中拥有公认的话语权和规则制定权。法治强国是社会主义现代化强国的重要内涵,也是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强国的重要保障。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法治强国是实现经济发展、政治清明、文化昌盛、社会公正、生态良好的必然要求,必将增强全体人民推进法治现代化的信念伟力、思想定力、前行动力。

以惠及全体人民为要务。共同富裕是社会主义的本质要求,是中国式现代化的重要特征。法治是助力和保障共同富裕的强大制度力量。法治建设必须积极回应共同富裕的法治需求,为实现共同富裕努力构建更高质量、更有效率、更加公平、更可持续、更为安全、更加良好的法治空间。要巩固和发展社会主义市场经济制度,为促进共同富裕提供制度保障。完善以机会公平、规则公平、权利公平为主体的社会公平法律制度,激励和保护全体人民勤劳创新致富,共同创造社会财富,共同分享发展成果。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为创新发展、协调发展、绿色发展、开放发展、共享发展保驾护航,在高质量发展中促进共同富裕。要在法治框架内合理调整收入分配关系,促进形成有利于扎实推动共同富裕的更加科学理性的收入分配秩序。构建和谐社会、建设平安中国、促进生态文明,为共同富裕创造充满活力、安定有序、人与自然和谐共生的良好法治环境。

以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为蓝图。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是一个国家制度体系和制度执行能力的集中体现,法治在推进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过程中起着决定性作用,法治体系是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的重要依托,在法治轨道上推进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是国家治理现代化的必由之路。推进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要以法治固根本、稳预期、利长远为根本目标。以坚持和完善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推进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为驱动,法治现代化才能目标更加明确、路径更加清晰、重点更加突出、措施更加有力。要以国家治理现代化牵引法治现代化,让国家治理现代化的车轮与法治体系的轨道相适应,在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深刻变革的过程中深度拓展中国式法治现代化新道路。

以全人类共同价值为引领。中国坚持走和平发展道路,高举和平、发展、合作、共赢旗帜,在坚定维护世界和平与发展中谋求自身发展,又以自身发展更好维护世界和平与发展。中国走向世界,以负责任大国参与国际事务,必须善于运用法治。中国宪法规定,中国坚持独立自主的对外政策,坚持互相尊重主权和领土完整、互不侵犯、互不干涉内政、平等互利、和平共处的五项原则,坚持和平发展道路,坚持互利共赢开放战略,发展同各国的外交关系和经济、文化交流,推动构建人类命运共同体。在全球治理体系调整变革的关键时期,我们要坚定维护以联合国为核心的国际体系和以国际法为基础的国际秩序,善于运用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积极参与国际规则制定,做全球治理变革进程的参与者、推动者、引领者,确保国际秩序公平合理、人类社会公平正义。全面依法治国必须加强涉外法治体系建设,统筹推进国内法治和涉外法治,在国际社会确立良法、推行善治,为推动构建人类命运共同体提供法治保障。

作者为兰州大学法学院教授

理论版投稿邮箱:gsrllb@163.com
电话:0931-8159443



● 第二二一四期 ●

理论版投稿邮箱:gsrllb@163.com

电话:0931-8159443

在法治轨道上推进中国式现代化

孙丽君